

#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

## 104年乙級教練、裁判講習會實施辦法

※中華民國104年4月15日體總輔字第1040000473號函核准辦理

- 一、目的：提高教練、裁判素質、培養教練、裁判人才、健全教練、裁判制度、增進教練、裁判技術水準、增加運動人口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國立卓蘭實驗高中
- 六、日期：104年7月7-9日教練講習  
104年7月10-12日裁判講習
- 七、講習地點：國立卓蘭實驗高中（苗栗縣卓蘭鎮老庄里161號）
- 八、參加資格：年滿二十歲並已取得本會丙級裁判證、教練證滿二年以上者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一律採通信報名。教練講習費2,000元，裁判講習費2,000元（含午餐，住宿自理）。請填寫報名表並附上1吋相片二張、身份證影印本及本會丙級裁判、教練證影本，連同報名費，用郵局現金袋郵寄至：新竹市延平路一段214巷2弄34號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收 電話：0933118621, 03-5246884
- 十、報名截止日期：104年7月2日前，以郵戳為憑。
- 十一、參加人員全部加保意外險100萬及醫療險10萬，請詳填個人資料於報名表中。所填報名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本活動相關用途使用。

# 中華舞龍舞獅運動總會

## 104 年乙級教練、裁判講習

### 報 名 表

姓 名		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	
身份證 字號		電子信箱			
電 話 手 機		性 別	葷食		
			素食		
住 址					
1 吋相片二張(背面請寫姓名、生日、身份證字號)浮貼處					
相片浮貼處			相片浮貼處		
身分證正面			身分證反面		
浮貼 丙級裁判證影本(正反面)			浮貼 丙級教練證影本(正反面)		

※ 本人同意所提個人資料作為大會辦理本活動使用。

※ 此報名表不夠時，可自行影印使用。